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19-080
债券代码:143083 债券简称:17金诚01
债券代码:155005 债券简称:18金诚01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2019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债权登记日:2019年11月5日

●债券付息日:2019年11月6日

由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1月6日发行的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9年11月6日开始支付自2018年11月6日至2019年11月5日(以下简称“本年度”)的利息。根据《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

2. 发行规模:1.2亿元。

3. 票面面额:本期债券每张票面金额为100元。

4.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1年末及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 票面利率:7.5%。

6.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 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7.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8年11月6日。

8.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1月6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1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11月6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2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2020年每年的11月6日。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9. 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期为2021年11月6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1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的11月6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2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11月6日。兑付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0. 债券担保: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1.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2. 上市情况:本期债券于2018年1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简称“18金诚01”。

13.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期债券本年度付息方案

1、本年度计息期限:2018年11月6日至2019年11月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按照《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票面利率公告》,“18金诚01”的票面利率为7.50%,每手“18金诚01”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75.00元(含税)。

三、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1、债权登记日:2019年11月5日

2、付息日:2019年11月6日

四、付息对象

本期债券付息的对象为截至债权登记日即2019年11月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8金诚01”公司债券持有人。

五、付息办法

1、本公司已与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签订了《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证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本公司将在本年度兑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年度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证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2、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本期债券本次付息其他事宜

1、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18金诚01”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兑付网点在向持有债券的个人支付利息时按利息额的20%代扣代缴,就地入库。各兑付网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做好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工作。

如各兑付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 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网点自行承担。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每手“18金诚01”(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75.00元(含税)。

3、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境外机构,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2018年11月7日发布的《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等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七、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开发区水源西路28号院1号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王先成

联系人:吴邦富、张思莹

联系电话:010-82561878

传真:010-82561878

邮政编码:100070

2、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宋颐岚、寇志博、马磊、宋璨江

联系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20-60833504

邮政编码:100026

3、托管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层

联系人:徐瑛

联系电话:021-68870114

邮政编码:200120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24 证券简称:宁波富达 公告编号:临2019-049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金额:本次赎回50,000万元,本次赎回后余额25,000万元

一、本次公司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情况

10月29日公司赎回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定期存款5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资金来源	银行	产品类型	产品成立日(或启动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期限	存入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已赎回	实际年化收益率	到期收益(万元)
公司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定期存款	2019年4月29日	2019年10月29日	180天	50,000	4.40%	是	4.40%	1,100

二、本次赎回后公司理财产品余额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25,000万元。具体有关情况如下:

资金来源	银行	产品类型	产品成立日(或启动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期限	存入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19年5月5日	2019年11月6日	185天	25,000	4.20%
合计						25,000	

特此公告。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9-093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与由浙江证监局指导、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沟通促发展、理性共成长”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 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2019年11月5日(星期二)下午15:30—17:00。

届时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锋先生、财务总监江学芳女士、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李建林先生及相关工作人员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情况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会有调整)。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9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浙江康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盛投资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8日公司披露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今日,公司收到淳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工商企业注销证明》,康盛投资公司注销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康盛投资公司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注销后将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相应变化,但对公司业务发展和财务状况不存在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369 证券简称:西南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9-045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推动重庆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重庆证监局指导下,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该主题活动及网上交流定于2019年11月6日(星期三)15:00-17:00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本次活动。

届时,公司相关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并通过上述网站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在线交流,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942 证券简称:新农股份 公告编号:2019-115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 使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地了解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指导、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沟通促发展 理性共成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 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2019年11月5日(星期二)下午15:30-17:00。

届时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徐群辉先生、财务总监张长胜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姚钢先生及相关工作人员将与投资者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治理、 经营发展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与交流。(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19-048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增强透明度,提升治理水平,促进规范运作,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将参加由浙江证监局指导、浙江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景网”)共同举办的“沟通促发展 理性共成长”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2019年11月5日(星期二)下午15:30-17:00。

届时公司董事长丁鸿敏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徐俊先生、财务总监姚红霞女士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通知。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46 证券简称:新乳业 公告编号:2019-062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9年10月25日在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36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本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77 证券简称:德创环保 公告编号:2019-054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浙江证监局、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景网”)共同举办的“沟通促发展 理性共成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全景网互动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19年11月5日(星期二)下午15:30-17:00。

届时公司总经理赵博先生、董事会秘书刘飞先生、财务总监邬海华先生及相关工作人员将通过网络在线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问题进行沟通交流(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34 证券简称:凌霄泵业 公告编号:2019-101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部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情况

2019年3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5,000万元(含7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2019年4月23日,该议案已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于2019年3月19日、2019年4月24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9-22)、《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议决议公告》(2019-50)。

2019年6月20日,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向中国银行阳江阳春支行 (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购买了名为“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QKFDZ01】”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于2019年6月21日取得相关凭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9年10月8日。

2019年7月11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8,000万元向中国银行购买了名为“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QKFTPO】”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9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28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2,000万元向中国银行购买了名为“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190119】、【CSDV20190120】”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20年2月18日。

2019年10月28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向中国银行购买了名为“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190121】、【CSDV20190122】”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20年3月2日。

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8日将上述人民币10,000万元的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QKFDZ01】”理财产品予以赎回,本金10,000万元及相应收益114.520548万元已于2019年10月8日全部收回。

公司于2019年10月14日将上述人民币8,000万元的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QKFTPO】”理财产品予以赎回,本金8,000万元及相应收益79.123288万元已于2019年10月14日全部收回。

三、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一)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190119】、【CSDV20190120】的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190119】、【CSDV20190120】

2、产品类型:保本型

3、预期年化收益率:3.50%

4、公司申购总额:12,000万元

5、产品起息日期:2019年10月28日

6、产品到期日期:2020年2月18日

7、产品投资对象:结构性存款

8、关联性说明:公司与中国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9、风险提示:理财资金管理运用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多种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交易对手管理风险、兑付延期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和信息传递风险。

(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190121】、【CSDV20190122】的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190121】、【CSDV20190122】

2、产品类型:保本型

3、预期年化收益率:3.50%

4、公司申购总额:10,000万元

5、产品起息日期:2019年10月28日

6、产品到期日期:2020年3月2日

7、产品投资对象:结构性存款

8、关联性说明:公司与中国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9、风险提示:理财资金管理运用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多种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交易对手管理风险、兑付延期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和信息传递风险。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决议等情况,对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注:子公司按其组织架构,履行相应内控程序;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六、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情况

序号	资金来源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
1	(汇成机电)自有资金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SXE17BBX】	保本型	300.00	2019.7.24	2019.11.20	3.25%	未到期
2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QKFDZ01】	保本型	8,000.00	2019.8.15	2019.11.18	3.75%	未到期
3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16,000.00	2019.9.18	2019.12.20	1.30%-6.10%	未到期
4	自有资金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四个月结构性存款【CGZ00985】	保本型	12,000.00	2019.9.25	2020.1.31	1.35%-3.70%	未到期
5	自有资金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四个月结构性存款【CGZ00998】	保本型	4,000.00	2019.9.27	2020.1.31	1.35%-3.70%	未到期
6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190119】、【CSDV20190120】	保本型	12,000.00	2019.10.28	2019.2.18	3.50%	未到期
7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190121】、【CSDV20190122】	保本型	10,000.00	2019.10.28	2019.3.2	3.50%	未到期

截止本公告日, 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62,300万元(不含本次赎回的18,000万元/含本次购买的22,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七、报备文件

1、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19-078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北京太一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签订的协议属于框架性约定,相关实施细节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本次签订的协议暂时无法预计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的影响,对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协议各方后续具体合作的实施情况而定。若各方后续合作顺利实施,预计对公司未来的业务开拓及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3. 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披露的框架协议无后续进展或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战略合作概况

1. 为了探索“区块链+智能物联”整体解决方案的试点与落地,近日,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智能”、“公司”或“甲方”)与北京太一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一云”或“乙方”)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拟共建开放共赢的“区块链+智能物联”生态链。

2. 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事项无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北京太一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较早期投入区块链研究并进行区块链技术研发和普及的企业,为各领域的区块链应用提供了稳定的底层基础设施、通用的业务平台组件,并能够针对特定的业务需求,将区块链与传统IT技术、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进行融合,提供合理的混搭式系统架构。2018年荣登“胡润区块链企业排行榜”领军企业Top20。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1. 法定代表人:邓迪

2. 注册资本:6750.000000万人民币

3.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软件开发;销售通讯设备、金属材料、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

4. 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一区方兴大厦702室

5.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合作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与其发生业务往来。上述合作方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等方面的风险。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合作内容:(1)甲乙双方同意结成重要合作伙伴关系,共同负责“区块链+物联网”应用标准的起草与制定,行业创新方案编写,为用户提供安全高效经济的解决方案;(2)甲乙双方共享合作应用成果,并在此基础上,不断丰富行业应用场景,构建开放共赢的“区块链+智能物联”产业生态链。为保障合作,双方将成立联合项目工作小组推进合作;(3)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充分利用各自的商务及技术资源,以智慧医疗(含智慧医院和区域人口健康数据平台)、智慧建筑(含酒店)、智慧交通等细分领域为基础优先试点,分步骤开展“区块链+物联网”行业方案在双方业务所覆盖城市、客户的应用与推广;(4)甲乙双方同意共同提升“区块链+物联网”行业解决方案的技术先进性,增强用户体验感。基于在合作过程中,双方各自开发的产品和技术,并由此产生的知识产权由双方各自拥有,双方共同研发形成的知识产权及专利归双方共同所有;(5)甲方同意在“DAS云边端协同平台”及自主物联网终端产品中,在智慧城市的安防、出入口控制、酒店等多种应用场景中,积极采用乙方控股公司提供区块链技术运营的eID数字身份链。eID数字身份链是将eID与区块链相结合的创新应用, 采用区块链技术来增加eID的服务形式、扩大eID的服务范围、提高eID的服务能力,为各类应用系统提供有等级、分布式、防篡改、防抵赖、抗攻击、抗勾结、高容错、安全高效、形式多样、保护隐私的可信身份认证服务;(6)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共同探讨基于“区块链+智联网”持续运营及创新商业模式的合作,充分整合及应用各自的优势资源,实现更多的创新商业合作模式,并共同分享由此带来的商业收益。

2. 协议期限: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两年,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双方确认无异议可自动延期一年。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太一云构建了自主知识产权的太一可信区块链架构和应用体系,为各行业互联网应用层提供稳定的区块链底层基础设施、提供区块链技术所需要的服务和业务创新整体解决方案,截至目前已在多个领域建立了行业区块链系统,在区块链及云计算、科技金融、大数据领域领中拥有知名度。

达实智能基于自主创新的物联网平台、边缘和终端产品,以及大数据服务平台产品为核心,构建物联网统一开放平台,实现感知设备统一接入、集中管理、远程调控和数据共享、发布,以云计算、边缘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提供智慧医疗、智慧建筑、智慧交通智能物联方案。

公司本次与太一云在“区块链+智能物联”领域开展战略合作,可利用太一云在区块链行业领先的技术及应用优势,结合公司在智能物联平台、大数据等领域的业务优势,创新建立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智能物联综合解决方案,挖掘并扩大服务应用场景,提高效率,降低不确定性风险,从而提升客户信任度及体验感;同时,双方也将充分利用各自的商务资源,在业务覆盖领域方面实现资源互补,有效提升业务应用与客户推广的区域布局,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五、风险提示

1. 本次签署的协议属于框架性约定,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的约定,相关实施细节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 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情况

序号	披露日期	协议名称	协议内容	进展情况
1	2016年12月30日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汕头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5)。	正常推进
2	2017年7月7日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签订轨道交通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	正常推进
3	2017年9月22日	《关于装配式建筑建设领域的战略合作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河北建设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正常推进
4	2018年4月19日	《“智慧交通”创新应用合作框架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腾讯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正常推进
5	2018年11月8日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9)。	正常推进

3. 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限售股份即将解除限售的情况,截止到目前暂没有减持计划。

六、备查文件

《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19-82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为2019年10月29日(星期二)下午14: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19年10月28日-10月2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0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0月28日下午15:00至2019年10月29日下午15:00中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南阳市仲景北路1669号中南钻石有限公司院内。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副总经理李玉顺先生

公司董事长陈建华、副董事长魏军因工作原因均无法参加本次会议,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过半数董事推举,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李玉顺主持本次会议。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总体情况:参加本次股东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451,575,52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2.427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389,364,30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7.960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62,211,22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4674%。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131,694,40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9.457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69,483,18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89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62,211,22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4674%。

该等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51,553,12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50%;反对22,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1,672,0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30%;反对22,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杨开广 刘勇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19-83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钻石”)和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向东”)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分别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